

監察權行使統計表

項 目	單位	第5屆	109年	
		(103年8月至 109年5月)	1月至5月	5月
收受人民書狀	件	84,108	4,804	1,098
審計部函報	件	1,023	64	13
處理人民書狀 ¹	件	84,015	4,973	1,139
其他非陳訴性質書狀(不屬監察院職權等)	件	13,489	992	221
陳訴性質書狀	件	70,526	3,981	918
併案處理	件	30,838	1,552	358
進入司法、行政救濟程序	件	15,153	931	214
送請行政機關參處	件	16,906	634	144
認無違失，函復陳訴人	件	42	1	-
函請機關查處	件	5,603	793	195
機關查處即獲紓解或解決 ²	件	320	37	5
據以派查 ³	件	1,984	70	7
核派調查案件 ⁴	案	1,870	65	9
提出調查報告	案	1,699	149	39
調查委員人次	人次	3,999	158	17
提出彈劾案	案	175	23	9
成立彈劾案	案	160	22	9
彈劾人數	人	231	31	10
彈劾案結案數(第2至5屆)	案	159	9	1
彈劾人數	人	249	11	1
第2屆提案結案數	案	3	-	-
彈劾人數	人	11	-	-
第3屆提案結案數	案	3	-	-
彈劾人數	人	5	-	-
第4屆提案結案數	案	25	-	-
彈劾人數	人	61	-	-
第5屆提案結案數	案	128	9	1
彈劾人數	人	172	11	1
提出糾舉案	案	2	-	-
成立糾舉案	案	1	-	-
糾舉人數	人	1	-	-
糾舉案結案	案	1	-	-
糾舉人數	人	1	-	-
提出糾正案	案	528	43	9
成立糾正案	案	528	43	9
糾正案結案	案	613	87	22
第3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5	-	-
第4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278	10	2
第5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330	77	20
函請各機關改善案	案	1,398	131	27
函請各機關改善案結案	案	1,504	274	58
第3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6	-	-
第4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627	18	3
第5屆提案之結案數	案	871	256	55
糾正案及函請改善案各機關處理結果				
行政機關自行議處人員	人	1,531	117	17
機關移付懲戒結果	人	20	1	-
監試案件	案	112	5	2
監試人次	人次	630	17	2

資料來源：監察院監察業務處、監察調查處、常設委員會

製表單位：監察院統計室

附註：1. 處理人民書狀之件數係包含前期收受未處理件數。

2. 機關查處即獲紓解或解決係指陳情案件經研簽、監察委員核批函請機關查處，查處結果係人民權益獲得救濟或保障、相關機關對違失公務人員進行懲處或相關機關因而改善其制度或修正法令者。

3. 據以派查係指書狀核批調查件數，不含機關函復後派查件數。

4. 核派調查之案數係包含第4屆尚未結案重新核派等之案數及之前已簽奉核定派查，於當期方完成核發派函之案數。

製表日期：民國109年 6月 1日